

附件 1

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 2024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是主管林业工作的区政府组成单位，主要职责是：承担森林资源培育、森林资源利用、林业产业发展、林场建设、林木种苗、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林业科技推广、林业专业技术人员培训等方面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 年单位设立 1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

本单位编制人数小计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3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1 人。本单位实有人数小计 14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4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3 人。离休人数 0 人，退休人数 13 人，退职人数 0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726.0801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0.92069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94.06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9527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32.0162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96799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726.0801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0.92069 万元，减少原因为单位实有资金减少，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94.06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952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7.96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532.016292 万元，较

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9679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532.01629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2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55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6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676 万元；农林水支出 704.7943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6.908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67.96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952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支出 532.0162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96799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94.06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9527 万元,减少原因为医保经费减少,退休人员缴足年限后不需要再缴纳医保。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2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6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72.778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94.06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952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7.96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单位运行费预算 26.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人员无变动。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1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1 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2024 年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无项目支出。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赣州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南康分中心“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计划。

公务接待 3.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坚持接待从简原则保持三公经费预算不超去年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 9.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加强专用车辆管理。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三、单位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